

证券代码：874019

证券简称：杰尔斯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(一)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(二)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5 年 4 月 3 日
- (三)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5 年 4 月 3 日
- (四)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
- (五) 反诉情况：无
- (六)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杰尔斯）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《海口市民游客中心项目展陈工程专业分包合同》合同纠纷一案，杰尔斯于 2025 年 4 月 3 日收到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，案号（2025）琼 0106 民初 8259 号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(一) 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权磊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卫国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关联关系

（二）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原告与被告签订了《海口市民游客中心项目展陈工程专业分包合同》，项目于2019年竣工且验收合格并移交使用方运营使用至今，2021年合同质保期届满。因被告怠于履行应尽的结算审核义务，且拒不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，原告提起诉讼，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剩余的工程款项7,460,947.25元，并支付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。

（三）诉讼请求和理由

- 1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7,460,947.25元及利息；
- 2、判令本案的全部诉讼费及因诉讼而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其他进展

无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是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的正当举措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积极与被告、所辖法院进行沟通，妥善处理本次诉讼。公司将根据后

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民事起诉状》

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7 日